

国家税务总局重申:

9月发任何月份工资均适用新税法扣税

近日有媒体报道,“8月工资个税征收出现两种解释”:上海市民发现,8月份工资9月份到手,有的税务部门认为应该按照3500元起征点收税,有的部门却依然坚持按照老的做法2000元起征。这下有人糊涂了,怎么会有两种不同的做法,究竟哪种做法才靠谱?昨天,针对这一情况,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负责人接受媒体采访,再次就工资、薪金所得适用新旧税法相关问题进行重申:单位在9月份发放工资、薪金并代扣税款,不管发放的是哪个月份的工资、薪金,均应适用新税法规定的减除费用标准(3500元)和税率表。

□快报记者 沈晓伟

据上海媒体报道,9月5日起,部分企业已经开始发放8月份工资。但个别刚刚领取了8月工资的纳税人表示,个税仍在按照2000元的起征点征收。不同的税务所对征收办法的解释,仍存在差异。上海第一涉外税务所的咨询热线工作人员表示,依然按照2000元起征点征收8月工资个税,并解释称“因为按照新税法规定,现在交的是8月份收入的税款,9月份收入要在10月份申报纳税才能适用新税法,起征点才能是3500元,现在交税是应该按照2000元起征。”而上海第二涉外税务所工作人员给出的答复却截然相反:“9月1日以后取得的工资都是按照新税法纳税。”

对于这一情况,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负责人昨天接受采访表示,按照新税法及税务总局46号公告的规定,纳税人2011年9月1日(含)以后实际取得的工资薪金所得,应适用新税法的减除费用标准和税

率表,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而纳税人2011年9月1日前实际取得的工资薪金所得,无论税款是否在2011年9月1日以后由扣缴单位申报入库,均应适用旧税法的减除费用标准和税率表,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这名负责人还举例说,比如某单位在8月份向员工发放工资、薪金并代扣税款,不管发放的是哪个月份的工资、薪金,均应适用旧税法规定的减除费用标准(2000元)和税率表。同样,该单位在9月份发放工资、薪金并代扣税款,不管发放的是哪个月份的工资、薪金,均应适用新税法规定的减除费用标准(3500元)和税率表。

南京执行的情况如何?昨天记者以纳税人身份咨询了南京市地税局的咨询热线。工作人员表示,南京对于个税新规,执行的是统一标准:只要是9月1日后拿到手的工资,就按照新规定来征税。

提醒

本月发8月、9月两个月工资将合并计税

不过,如果有一些单位一直是在每个月30日发放当月工资,不过在8月,原本应在8月30日发的工资,为了避税故意延迟到9月5日发,同时9月30日又将发放9月的工资。这种情况一个月发了两次工资,应该怎么缴税?对此,南京市地税局热线工作人员表示,按税法规定,应合并两次发放的工资收入,统一扣除3500元再缴纳个人所得税。这么一来,如果一个月工资本来是3200元,因为故意拖延,导致9月份拿了两次工资,共计6400元,那就要按照6400元来缴纳当月的个税,要缴纳185元,算起来真是“得不偿失”。

经济

全球竞争力排名 中国内地升至26位

新华社日内瓦9月7日电 总部设在瑞士日内瓦的世界经济论坛7日发布《2011—2012年全球竞争力报告》,中国内地排名从去年的第27位升至今年的第26位。

世界经济论坛称,中国内地自2005年以来竞争力排名一直呈稳定上升态势,中国内地保持着高储蓄率、低债务和适度财政预算赤字状况。尽管通货膨胀压力较大,中国宏观经济形势总体良好。

今年的报告中,瑞士继续稳居第一位。金融市场和宏观经济稳定性均有所削弱的美国从去年全球排名第四位降至第五位。新加坡、瑞典和芬兰分居第二、三和四位。

在去年的排名中,中国香港和中国台湾分别第11位和第13位,日本和韩国分别列第9和第24位。

去年我国经济增速 修订为10.4%

新华社北京9月7日电 国家统计局7日公布了去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的初步核算数据,与年初公布的初步核算数据相比,GDP总量增加了3219亿元,增速提高了0.1个百分点达到10.4%。

经初步核算,2010年我国GDP现价总量为401202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为40534亿元,比初步核算数增加37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为187581亿元,比初步核算数增加1100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为173087亿元,比初步核算数增加2082亿元。

外事

中方敦促美方 停止售台武器

新华社北京9月7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姜瑜7日在例行记者会上表示,中方坚决反对美国售台武器,敦促美方充分认识售台武器的危害性、敏感性,停止售台武器。

有记者问,奥巴马政府正酝酿新的对台军售计划,中方对此有何评论?姜瑜说,中方坚决反对美国售台武器,敦促美方恪守中美三个联合公报特别是“八·一七”公报原则,充分认识售台武器的危害性和敏感性,停止售台武器,以免损害中美关系和两岸关系的和平发展。

法制

杭州市政协原副主席 吴正虎受贿被判死缓

新华社杭州9月7日电 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6日一审以受贿罪,判处杭州市政协原副主席吴正虎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法院经审理查明,2000年上半年至2010年6月,吴正虎在担任杭州市第四人民医院、杭州师范学院附属医院和杭州师范大学附属医院院长期间,在工程项目招投标、医疗设备、药品采购、人事招录以及款项结算等事项上,为他人谋取利益,并先后多次收受他人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1619.07万多元。案发后,吴正虎主动退出及被检察机关追缴的赃款共计人民币1010.58万多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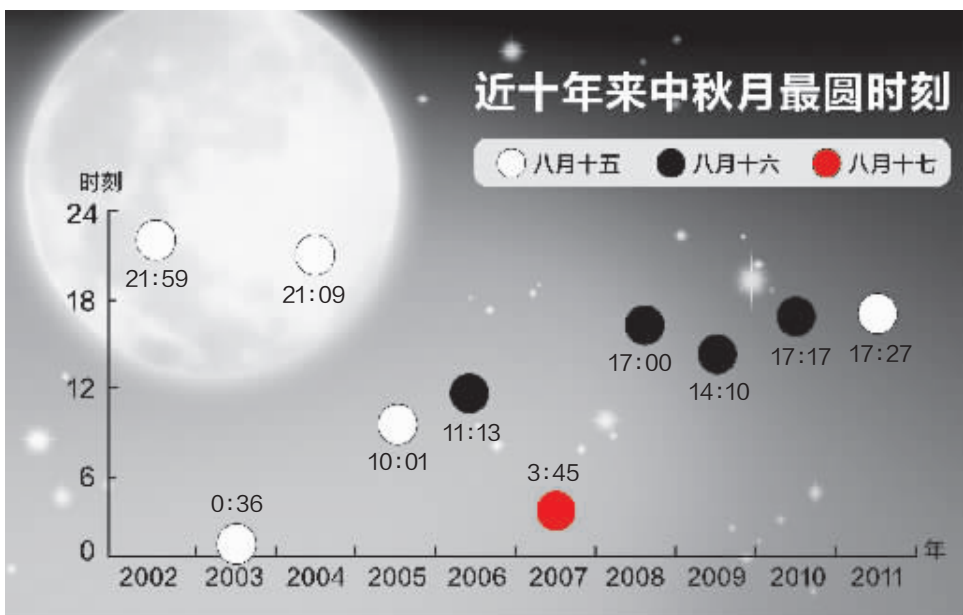
鉴于吴正虎归案后,除如实供述司法机关已掌握的犯罪事实外,能坦白交代司法机关未掌握的其他部分犯罪事实,且能配合追缴赃款,认罪、悔罪态度好,遂作出上述判决。

今年中秋月六年来首次“十五圆”

可惜南京当天是阴天,市民可能无缘赏月

今年十五的月亮将不再印证“十六圆”的老话,在八月十五当天17时27分,迎来最“珠圆玉润”的一刻。但是,由于乌云的阻挡,南京市民可能无法在中秋夜欣赏这一轮圆月了。

记者统计发现,从1987年至今25年间,中秋月多圆在十六,次数是选择在“正日子”的近两倍。从2006年至今6年间首次“准时报到”。



制图 李荣荣

望月 椭圆轨迹绕地球 今年月亮非最大

去年的中秋月曾是近18年来最小的。

从今年起,中秋月的视直径将一年比一年大。

据北京天文馆专家、《天文爱好者》杂志的社长齐瑞介绍,月球绕地球公转的轨迹是椭圆形的,两者的距离在每年中秋都有差异,每隔几年才能在中秋节时距离最近。

因为月亮和地球的远近问题,从地球上观看,月球比远地点时面积增大14%,亮度增加30%。

去年,当时的月亮距地球

距离最远,中秋月的视直径也最小。从今年起,中秋月的视直径将一年比一年大。

此外,专家表示,每经历14次圆缺,约413.4天,月亮才会达到一次最大最圆的“圆满”状态。据了解,上一次最大的中秋月呈现在1997年,而下次最大中秋月要到2015年才会出现。

“探”月 “朔”“望”间“脚步慢” 月圆不“正点儿”

俗语说“十五的月亮十六圆”,但这是否有科学依据?根据农历法规规定,“朔”所在的那天是每月初一。但同在初一,“朔”可能发生在凌晨,也可能

在晚上。

如此一来,月亮最圆满的“望”时最早可发生在农历十五日的凌晨,最迟可出现在农历十七日的早上。

同时,月亮绕地球公转的平均周期是29.53天,但其中最长与最短周期相差13个小时。齐瑞介绍,如果“望”以前月亮的“脚步”慢,则从“朔”到“望”可能要走16天到17天,所以会出现“十五的月亮十六圆,甚至是十七圆”。

统计显示,从1987年到2011年25年间,中秋月亮多圆在八月十六,共有14次;八月十五圆的次数有8次。

但专家同时表示,若将统计时间延长一些,会发现历史上月圆在十五和十六的概率差不多。综合

中秋天气

周日雨水止 中秋节是阴天

今天7时34分,就进入了二十四节气的“白露”。在白露时节,天气晴朗的夜间会形成露水,但是受到冷暖空气的影响,未来三天,露水不来,雨水相伴,南京最高气温在26℃左右,最低气温或将跌破20℃。

昨天清晨,一场小雨湿润了地面。江苏大部分地区都是阴沉沉的。南京的最高气温只有25℃至26℃。往年这个时候,秋老虎正在肆虐呢。预计今天南京北部的六合雨量较明显,南部降水偏少,最高气温在26℃。明后两天,南京阴有阵雨。

进入白露时节,昼夜温差渐渐会超过10℃。天气渐渐凉爽,蚊子也要“休眠”了。专家提醒,白露是昼夜温差最大的节气,要随时关注气温变化,以防感冒。

昨天,南京市气象电话资讯台96121提前发布了中秋节天气。中秋节假期前期,受到北方冷空气影响,雨水徘徊,气温稳定在20℃至26℃。但从11日(周日)起,雨水渐止,天空的云层稍稍打开,南京的最低气温将跌破20℃;午后南京气温将略有回暖,但是白天的最高气温只有26℃。中秋节当天夜里,南京仍然以阴天为主,赏月还有点难。快报记者 孙羽霖

南京三日天气

今天 阴有降雨或雷雨,19℃~25℃
明天 阴有降雨,19℃~26℃
后天 阴有降雨,20℃~27℃

上下班天气

早晨 在您上班期间,阴有降雨或雷雨,20~21℃
中午 阴有降雨或雷雨,25℃左右
下午 在您下班期间,阴有降雨或雷雨,22~23℃